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 年 8 月 24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8 月 3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富亚洲机会股票（QDII）	基金代码	457001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富兰克林顾问公司/Franklin Advisers, Inc.	境外托管人	摩根大通银行/JP 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02-22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徐成	2015-12-24		2006-06-0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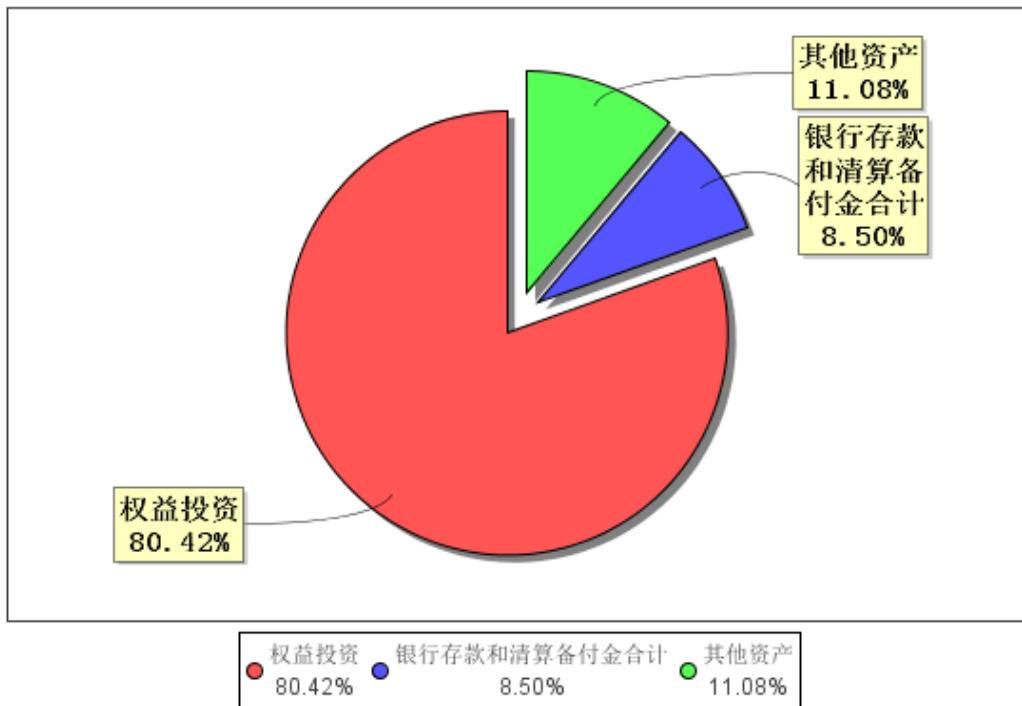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四章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通过投资在亚洲地区（不包括日本）证券市场进行交易以及公司总部或经营范围在亚洲地区（不包括日本）的上市公司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可投资于下列金融产品或工具：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境外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的主要区域为亚洲地区（除日本），包括中国香港、韩国、印度、中国台湾、新加坡、

	<p>印度尼西亚、泰国、马来西亚和菲律宾等国家或地区。本基金将至少80%的股票资产及其它权益类资产投资于亚洲地区（除日本）证券市场以及至少50%的营业收入来自于亚洲地区而在亚洲以外交易所上市的企业，投资于超出前述投资范围的其他市场（包括日本）的上市公司股票资产及其它权益类资产不超过本基金股票资产的20%。</p> <p>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市值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若法律法规变更或取消本限制的，则本基金按变更或取消后的规定执行）。</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主要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3、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4、外汇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MSCI亚洲（除日本）净总收益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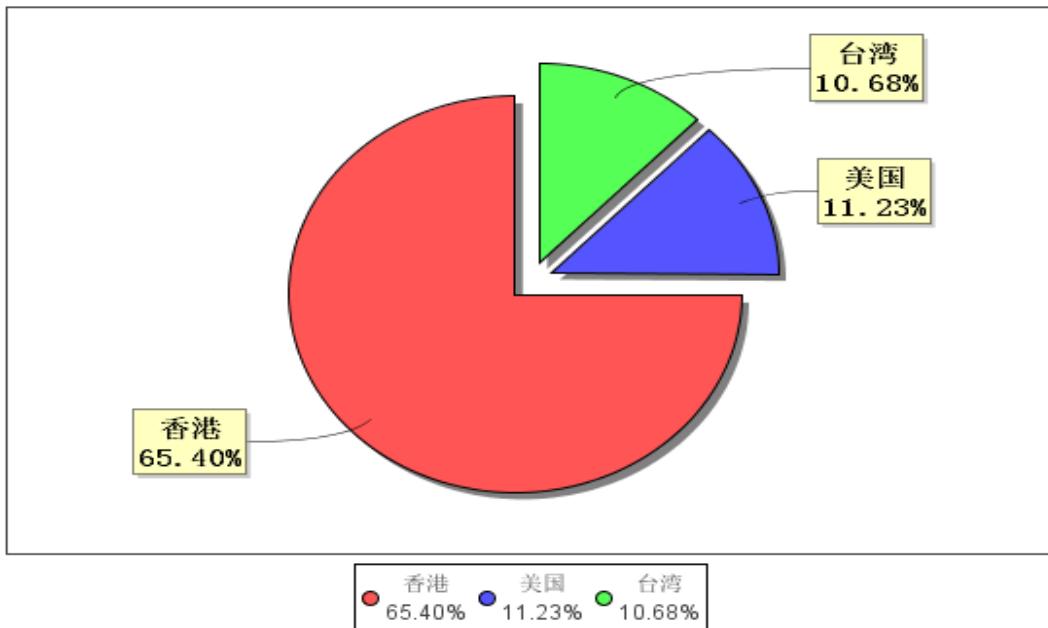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0年6月30日**



注：以上为报告期末各资产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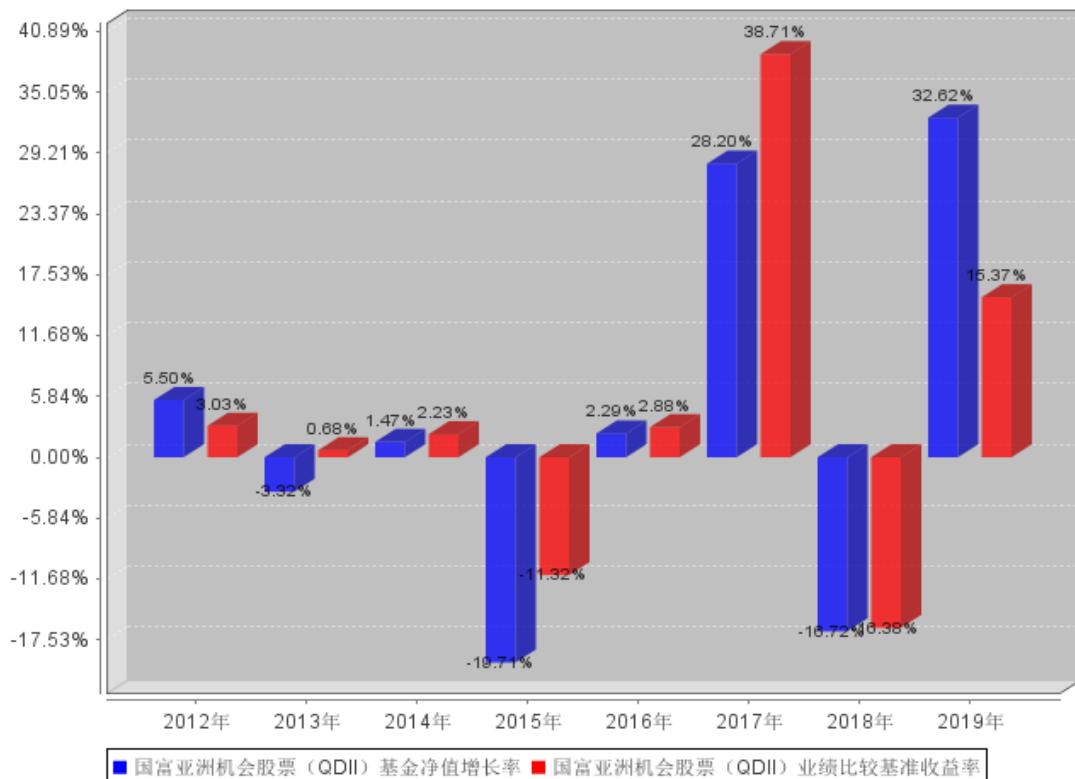
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图
数据截止日期：2020年6月30日



注：以上为报告期末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国富亚洲机会股票（QDII）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50万元	1. 20%	-
	50万元≤M<100万元	0. 80%	-
	100万元≤M<500万元	0. 50%	-
	500万元≤M	1000元/笔	-
申购费（前收费）	M<50万元	1. 50%	-
	50万元≤M<100万元	1. 20%	-
	100万元≤M<500万元	0. 60%	-
	500万元≤M	1000元/笔	-
赎回费	N<7天	1. 50%	-
	7天≤N<365天	0. 50%	-
	365天≤N<730天	0. 20%	-
	730天≤N	0. 00%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1. 80%
托管费	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0. 35%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中出现的风险分为如下三类：

一是本基金特定风险：

1、亚洲（除日本）市场风险

本基金对亚洲（除日本）市场的投资是为了分享亚洲（除日本）地区经济高速增长的发展成果，

但是如果亚洲（除日本）地区经济增长出现大幅度减缓或是发生危机性事件，本基金投资的相关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下降或低于预期，市场价格可能因此下跌，从而导致基金资产损失的系统性市场风险。

2、新兴市场风险

本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区域为新兴市场。各新兴市场特有的监管和管制制度（包括市场准入制度、外汇管制制度等）可能导致本基金的投资受到限制，对投资业绩产生影响。此外，新兴市场普遍存在证券市场制度不健全、发展不完善、流动性较差、波动性较高等特征，可能使得本基金资产面临更大的波动性和潜在风险。

3、股票市场风险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在基金的投资管理中，本基金将承受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不能完全规避股票市场整体下跌和个股市场价格下跌的风险。在股票市场上涨时，基金可能由于持有非股票资产等原因，基金净值增长不能完全跟随或超越股票市场的整体上涨幅度。

4、区域配置风险

由于亚洲（除日本）国家或者地区之间宏观经济与证券市场等发展水平的不均衡，本基金在区域配置上可能会较大比例地投资于少数亚洲国家或地区，从而这些国家或者地区的证券市场的投资风险将对本基金的投资业绩产生重要影响。

5、行业配置风险

由于部分亚洲（除日本）国家或者地区具有特殊的产业结构，偏重于某些特定行业的发展，因此可能会导致本基金在行业配置上的不均衡，这些特定行业所处的景气周期将对本基金的投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6、政治风险

本基金以亚洲（除日本）市场为主要的投资地区，因此亚洲（除日本）地区政治、社会或经济的重大事件（包括自然灾害、战争、暴动或罢工等），都可能对本基金所投资的证券市场或品种造成负面影响，从而导致基金资产损失的风险。本基金将在内部及外部研究机构的支持下，密切关注有关国家、地区政治、社会、经济的状况，适时调整投资策略以应对政治风险。

二是境外投资产品风险；

三是开放式基金风险。

（二）重要提示

富兰克林国海亚洲（除日本）机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11年8月30日证监许可字[2011]1380号文核准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各方基金合同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基金合同当事人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由败诉方承担。

《基金合同》受中国法律管辖。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客户服务热线：400-700-4518。

- (一)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二)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三) 基金份额净值
- (四)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五)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